

关于江苏鼎泰药物研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

江苏鼎泰药物研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泰药研”“辅导对象”“公司”“发行人”）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江苏鼎泰药物研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鼎泰药研的辅导小组成员为王永杰、韩佳、沈天翼、仇天行、何一凡，其中王永杰担任组长。本辅导期间，辅导小组成员未发生变更。

以上辅导人员均为海通证券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相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均不存在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辅导期间自2024年1月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辅导期间，辅导工作小组持续跟踪和落实前期重点事项，采取现场尽职调查、专项问题讨论会、中介机构协调会、组织辅导对象自学、具体问题讨论等多种方式进行辅导工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间，海通证券辅导小组按照已制定的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辅导工作。本期辅导工作的具体内容主要如下：

- 1、辅导机构牵头其他中介机构与辅导对象不定期召开中介协调会，讨论解决辅导

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对项目工作计划不断予以调整和跟进；

2、结合前期尽职调查情况，对辅导对象历次增减资及股权变动情况进行核查，确定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督促辅导对象根据相关规定修改、制定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公司章程，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及各组织机构的规范运行；

3、辅导机构协助辅导对象建立规范、合理、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梳理各部门人员设置和管理架构，保障财务报表信息和管理信息的真实、可靠、完整，保证公司战略实施，提高经营效率；

4、辅导机构牵头辅导对象对最新的监管政策和规范运作要求进行全面学习，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对辅导对象就《关于严把发行上市准入关从源头上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试行）》进行授课学习，关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资金流水及分红等情况。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针对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的内控不规范问题，辅导对象积极配合辅导机构工作，公司董秘和辅导人员在本期辅导中保持密切沟通，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机制，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进一步强化公司相关人员规范运作意识。

本辅导期间内，辅导工作小组继续对公司历史沿革进行全面梳理，并就发行人历次股权变更与辅导对象进行了深入讨论，就部分事项对股东进行访谈，进一步分析了待确认事项。

本辅导期间内，辅导对象部分海外交易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况，辅导机构对第三方回款机构进行充分核查，论证交易的真实性及第三方回款的合理性。

辅导对象重视以上相关问题及建议，采取有效解决措施并积极推进，辅导机构将持续关注整改情况。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公司经营业绩情况

辅导工作小组获取辅导对象2023年全年经营情况，及时关注行业环境、竞争状况、

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对业绩产生重要影响的客观因素，协助公司基于其优势和特点制定有利于公司健康发展的目标和规划，明确主营业务和核心竞争力，促进经营业绩稳定发展。

2、募投项目备案

截至本工作进展报告出具日，公司尚未完成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备案工作；公司及辅导机构将持续关注并积极推进办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部项目备案和环评等手续。目前公司上市融资募投项目的部分用地正在与有关政府部门积极沟通。

3、研发费用归集准确性

辅导对象是一家致力于为全球医药企业和知名科研机构提供专病领域一站式研发赋能的综合研发服务公司。公司研发创新能力、技术应用能力是公司赢得未来竞争的关键因素。目前，公司研发制度的完善性及费用归集的准确性、完整性需进一步提高。

辅导工作小组将协助公司健全研发管理体系、财务核算制度，完善公司研发制度，确保研发费用归集准确。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1、下一阶段，海通证券将协同其他中介机构，继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对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经营模式、财务信息及合规文件进行深入梳理，针对辅导对象存在相关问题敦促其重点解决，协助辅导对象满足上市公司条件；

2、持续引导公司及相关人员关注最新的监管政策和规范运作要求，通过授课、协调会等方式，不断加深相关人员对于我国资本市场与监管政策的认识与理解，帮助其全面学习并理解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则，树立规范与责任意识；

3、持续关注发行人客户、供应商及相关人员资金流水，对客户供应商进行穿透核查，实地走访，核查交易真实性；

4、持续推进股东专项核查工作，对股东进行穿透核查，防范违规代持、异常价格突击入股、利益输送等行为；同时，督促辅导对象建立合理分红政策。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江苏鼎泰药物研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字盖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字:

王永杰
王永杰

韩佳
韩佳

沈天翼
沈天翼

仇天行
仇天行

何一凡
何一凡

